

"赢在淘宝" 30 家人气应用首批上架

淘宝网首推应用商店"淘宝箱" 大淘宝战略助力 ISV 掘金网购蓝海

2010 年 1 月 15 日，亚洲领先的网络零售商圈淘宝网宣布，淘宝网应用商店——“淘宝箱”（<http://app.taobao.com/>）正式对外发布。淘宝箱是基于淘宝网开放平台的电子商务应用及服务商店，淘宝箱上的应用主要由独立软件开发商（ISV）基于淘宝网开放平台设计和开发，为电子商务中各类人群的需求提供创新而有效的解决方案。淘宝网负责淘宝箱的运营，用户可以直接在淘宝箱订购并使用应用。而此前举行的“赢在淘宝”——TOP 应用大赛中的前 30 强应用也将成为首批上架产品。

淘宝网开放平台副总裁王文彬认为，随着淘宝网开放平台上注册开发者的聚集和优秀应用的不断涌现，淘宝箱的适时推出无疑充当了“孵化器”的角色，即为这些技术层面的成果提供市场入口。淘宝箱以成熟的系统平台代替大规模的人工运营与业务谈判，让开发者、投资者、客户之间实现精准对接，并最终由市场来检验这些独立开发者的应用。

“淘宝箱”应运而生

据了解，此次推出的淘宝箱所涉及到的产品可以分为卖家工具、买家工具、社区插件、淘客工具、手机应用等几大类，以满足电子商务中各类人群的需求。

其中，卖家工具帮助卖家优化店铺管理，满足卖家后台功能上的各种个性化要求。对于买家，提供购物搜索、商品咨询等服务，轻松优化购物体验。此外，淘宝也鼓励开发者开发外部所有网站使用的应用服务。比如，淘宝箱中的简淘网就是面向广大的论坛主、博客主及其他新闻、社区类网站的应用。通过页面插件形式为其网站提供页内关键字广告，投放淘宝推广商品，使网站主直接将流量转化为销量。

由于产品客户群和提供的服务类型各异，淘宝为开发者提供了三种明晰的盈利方式：

为淘宝用户提供的店铺服务类产品，可以设定月租型等分成模式，终端用户可以直接通过支付宝购买该服务；而对于帮助淘宝卖家促进交易的应用，开发者可以通过淘客佣金的方式获得收益；一些高流量的免费产品，通过广告模式实现收益。淘宝方面表示，这些第三方应用均由开发者自主定价，用户可以通过淘宝箱直接在线购买和使用。同时，在产品运营达到一定规模之前，淘宝不会以任何形式收取费用，只有在一定规模之后，淘宝才会以适当的按比例进行分成。

淘宝网开放平台总监邬强强认为，目前互联网上惯有的第三方应用商品模式中，应用本身是独立的，跟原业务体系本身没有太大关系。而淘宝箱的应用主要是围绕淘宝已有的数据和业务体系而产生，面向卖家、买家、淘客、中小站长提供优化在线购物的工具和服务，相当于淘宝把自己的核心业务拿出来与开发者共享。同时，与其它应用商店不同的是，淘宝应用插件的思路更为开阔，并不仅限于淘宝自身网站，可以在任何互联网平台上进行使用。应用本身的运行环境也更加宽泛，包括 windows 操作系统和各种手机操作系统等。

“赢在淘宝”前 30 强首批入驻淘宝箱

事实上，早在淘宝开放应用商店之前，淘宝就通过淘宝网开放平台开展了一系列针对在线软件独立开发者的扶植举措，鼓励更多开发者加入到这一新领域的开发行列。

2009 年 6 月淘宝网开放平台推出，通过逐步地开放淘宝业务、自有插件式平台、对外接入标准的形式，将网络零售行业的多年积累、1.7 亿的用户资源与互联网上的每一位开发者共享。2009 年 9 月，“赢在淘宝-TOP 应用大赛”作为基于淘宝网开放平台的大型开发者互动大赛，在全国范围内拉开帷幕，这一场大赛没有年龄、学历限制，也没有资金等方面门槛，吸引了平台上的 3600 多名开发者争相参赛，从选手来看，既有公司，也有大学在读生，也有为了借力淘宝网开放平台创业，毅然辞职的选手。许多参赛者都希望能在这平台上，用技术实现自己的创业梦想。截止 09 年 12 月 31 日，淘宝网开放平台提供了超过 220 个可调用的 API，注册开发者突破 2.5 万，基于淘宝网开放平台 API 所开发出的应用已经超过 4000 款，API 日调用次数突破 2 亿。随着淘宝网开放平台上优秀应用的不断涌现，在淘宝箱推出之后，“赢在淘宝-TOP 应

用大赛”的 30 强产品成为首批上架的幸运儿，这些应用都是经过“赢在淘宝”的层层角逐，在沙箱环境下试用好评率很高的人气产品，许多产品不仅创意十足，而且非常贴近用户需求。

除了“赢在淘宝”选拔之外，开发者还可以通过商务洽谈、项目招投标等方式接入淘宝箱。淘宝箱内每个产品上架前都会由淘宝官方对产品进行审核，保证上架产品的质量，产品上线运营后，淘宝官方会有一套运营监控机制以支持产品在线上正常、合法的运行。

第三方成熟合作机制，打造大淘宝商务生态圈

第三方应用商店和第三方应用合作已成为近两年互联网上的流行模式。是否具有持续可行的运营及赢利模式成为这些应用商店长久发展的先决条件。

2010 年 1 月 15 日淘宝网推出应用商店“淘宝箱”，意味着淘宝网开放平台与独立开发者的合作进入了全新阶段，合作模式正进一步清晰和成熟：首先，“赢在淘宝”将作为针对独立开发者的长期选拔机制定期启动，开发者零门槛参加，并通过产品展示体系、产品推广机制、用户试用体系等一系列大赛选拔机制进行优胜劣汰，其中的佼佼者将获得直接在淘宝箱上架的资格，将技术产品投入商务运作。而淘宝箱为这些开发者提供包括销售收入分成、淘客佣金、广告收益三大独有的盈利模式。通过市场供需关系和自然选择，带动开发者成长壮大。

在淘宝箱的运营过程中，淘宝还将根据产品所处孵化期、运营期、成熟期等不同阶段，选拔并奖励具有强大发展潜力的创业团队，包括 TOP 基金每年出资 1000 万扶植优秀开发者；对于优质、稳定的产品和服务所提供资质认证，即 TOP“淘宝动力”资质，获得“淘宝动力”的开发团队可以与 TOP 建立更加紧密的合作关系，在品牌、推广、产品设计方面获得相应的支持和授权；以及为大型开发者提供 HOSTING 的整体解决方案或者云计算平台，为支撑大规模用户的使用提供 IT 基础能力。

有业界观点认为，淘宝网开放平台以及淘宝箱的推出，正代表了第三方应用合作的全新可行模式。合作共赢的良性机制势必吸引更多开发人员加入到淘宝网开放平台开发

者的队伍之中，推动淘宝网开放平台基础设施的不断更新优化，实现淘宝网开放平台的活力循环，并推动各行各业定制、创新、进化，最终促成新商业文明生态圈。